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会议定于2024年12月25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同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6日